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 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 司") 独立董事史建三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3 年4月25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 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史建三先生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 的委托,就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 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 操纵 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中 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表,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

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 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 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Jiangsu Transportation Institute Co., Ltd

公司证券简称: 苏交科

公司证券代码: 3002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军华

公司董事会秘书:潘岭松

公司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科学园诚信大道2200号

公司邮政编码: 211112

公司联系电话: 025-86576542

公司联系传真: 025-86576666

电子信箱: sikdmb@isti.com

(二)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向公司股东征集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三) 本委托投票权征集报告书签署日期为2013年4月10日。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建三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史建三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并购法研究咨询中心主任,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上海市法院系统审判业务咨询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外贸学院客座教授。

-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 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2013年3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且对《关于〈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全部议案投了赞成票;出席了201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对全部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出席了2013年4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对全部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出席了201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对全部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出席了201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且对《关于〈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 (一)征集对象:截至 2013年4月18日(星期四)15:00 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二) 征集时间: 自2013年4月22日至23日(上午9: 00-12: 00, 下午13: 00-16: 30)。
-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 1、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秘书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 (1) 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在下述所有文件上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 ① 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③ 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 ④ 法人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 (2) 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股东本人在所有文件上签字):
- ① 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②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 ③ 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本人签署;如系由本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本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南京市江宁科学园诚信大道2200号董事会秘书部

邮政编码: 211112

电 话: 025-86576542

传 真: 025-86576666

联系人: 潘岭松 冒同甲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4、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 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 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 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
-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 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 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 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 无效。

征集人: 史建三

2013年4月10日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 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 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 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 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史建三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13年度集团融资及向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综			
	合授信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以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			
10	《关于增加母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就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进行授			
	权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事项			
13.1	《关于提名刘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			
	案》			

13.2	《关于提名丁志军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7		
14	《关于〈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4.1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		
14.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4.3	股票期权来源和总量		
14.4	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5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可行权日、标的股		
	票禁售期		
14.6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4.7	授予股票期权的条件		
14.8	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行权条件		
14.9	股票期权的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4.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4.11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4.12	股票期权调整的原则		
14.13	本《激励计划》与重大事件的间隔期		
14.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5	《关于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	•	
	的议案》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 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 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第13议案在本次股东大会上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 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 效,视为弃权。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日。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号码或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